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4、生效时间：2023年7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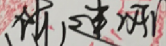
甲方名称（盖章）：千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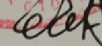
乙方名称（盖章）：陕西立诚高科电

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千阳县城关镇燕伾大道中段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天玺路天玺台小区配套商业B-II 二层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0917-4241826

电话：15319190474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千阳县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经二路支行

帐号：100886160440010001

帐号：2603 0246 0920 0039 333

七、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八、合同组成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文件

3、乙方资质文件

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1)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乙方在3天内不能修复，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乙方要向甲方无偿提供备用机至发生故障的设备修复为止。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质保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4-3、免费质保期：设备整机质保壹年（自验收之日算起），负责终身维修，并以优惠价格提供配件。在质保期间，所有维修费（包括零部件费用）由乙方负担。

六、验收

1、验收：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2、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3、乙方对甲方所采购的设备质量负责，规格、型号、质量标准、参数必须与招标文件参数要求、投标文件参数响应程度完全一致和甲方要求的规定标准一致（详见招标文件中“参数和要求”的所有内容）。送货设备规格、参数等与规定标准及招标文件参数、投标文件参数响应程度不符的甲方有权拒收或作为废标处理，乙方免费负责更换，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验收依据：

4.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4.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3、方式：双方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乙方应履行期限内将所有采购医疗设备送到甲方指定位置、并负责卸货、安装调试、操作人员培训。

五、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乙方应对甲方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
括设备基本结构原理、操控注意事项；遵循说明书，正确使用及维护的
基础知识和技能及其它必备的知识，直至操作人员完全掌握。

3-2、培训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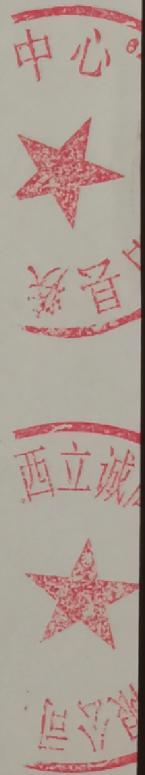
3-3、培训时间：根据需求。

3-4、培训人数：不少于 2 人。

3-5、培训费用：参训人员的住宿费、资料费、培训场地费、耗材（包
括水电费等）费等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售后服务

4-1、在设备调试试用期以及正式交付使用后，如设备出现故障，乙方须在
接到通知后不论节假日与否2小时内及时作出响应，24小时内达到故障现场进行
维修处理，确保设备正常工作。乙方每年至少进行2次回访和设备保养、维护，
培训设备使用人员。在质保期内同一部位发生2次以上故障且性能恢复不到
出厂时的技术标准，甲方可要求供应商更换整机或退货。设备发生故障，



甲方：千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住所：千阳县城关镇燕伾大道中段

乙方：陕西立诚高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天玺路天玺台小区配套商业B-II 二层

一、合同内容（标的、数量、质量等）：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	小计	交货期
1	全自动实验室清洗机	GW300	岛津（上海）实验器材有限公司	1台	165000.00	165000.00	1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二、合同价款

- 1、合同总价：人民币¥165000.00元（大写：壹拾陆万伍仟元整）。
- 2、合同总价包括：包括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技术及操作培训等。进口产品包含进口关税及附属费，手续费等相关费用。
-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 1、付款比例：产品到货、安装调试，培训完成支付总货款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质保金在设备交付满12个月后（如无质量问题）的30日内一次付清。
-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 3、结算单位：由 甲方 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 1、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
-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千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疾控能力提升
项目全自动实验室清洗机设备采购

合同书

项目编号：ZKZB-2319B022
甲方：千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陕西立诚高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